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yuki Holdings Limited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業績公告」)連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見下文。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有關業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業務回顧

2023年，線下消費行業環境發生了較大的變化。隨著COVID-19疫情迅速消退，在2023年第一季度，線下消費表現迅速恢復。然而，這一態勢並未得到持續，尤其是「五一」假期及學生暑期等傳統旺季的表現僅僅基本符合或遜於預期，呈現出「旺季不旺」的特點。如果排除假期人口流動等因素，從不同區域和城市線級的表現來看，變化趨勢也基本一致。就現製茶飲行業而言，我們並未觀察到供給側出現重大變化，然而需求側的壓力毋庸置疑。

為此，我們在2023年做出了多項調整，其中最受關注當屬加盟業務。2023年7月下旬，我們正式宣佈對主品牌開放加盟。截至2024年2月底，約200家加盟門店已經開業。加盟門店主要專注中、低線城市，將有助於我們開拓新市場，發掘新的需求。此外，我們於2023年底在泰國開出首家門店，此後也將持續加大境外市場拓展力度。

2023年，本集團收入由2022年的人民幣4,291.6百萬元上升約20.3%至人民幣5,164.1百萬元，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由於2022年的虧損人民幣461.3百萬元變為2023年的盈利人民幣20.9百萬元。

2023年，奈雪的茶直營門店錄得門店經營利潤人民幣828.7百萬元，較2022年上升約76.3%。2023年奈雪的茶直營門店門店經營利潤率為17.7%，較2022年上升約5.9個百分點。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由2022年的人民幣306.6百萬元上升約170.2%至人民幣828.5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81家奈雪的茶加盟門店，我們計劃在合適的時機為市場提供更多關於加盟門店的表現信息。為免存疑，除非特別註明，「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關於奈雪的茶茶飲店的數據僅包括奈雪的茶直營門店。

分品牌表現

於報告期內，奈雪的茶直營門店貢獻了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入。我們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奈雪的茶直營門店仍將是我們的主要業務重心。下表載列了我們按品牌劃分的表現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變動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百分點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奈雪的茶直營門店	4,691,501	90.8	3,969,306	92.5	722,195	-1.7
瓶裝飲料	266,619	5.2	157,031	3.7	109,588	1.5
台蓋	53,498	1.0	82,584	1.9	-29,086	-0.9
其他 ⁽¹⁾	152,438	3.0	82,665	1.9	69,773	1.1
總計	5,164,056	100.0	4,291,586	100.0	872,470	不適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門店經營	門店經營	門店經營	門店經營
	利潤 ⁽²⁾	利潤率 ⁽²⁾	利潤 ⁽²⁾	利潤率 ⁽²⁾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奈雪的茶直營門店	828,723	17.7	469,945	11.8
台蓋	-8,440	-15.8	-11,949	-14.5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	--------------------------

奈雪的茶直營門店

每筆訂單平均銷售價值(人民幣元) ⁽³⁾	29.6	34.3
每間茶飲店平均每日訂單量(#) ⁽⁴⁾	344.3	348.2

附註：

- (1) 包括奈雪的茶直營門店、台蓋茶飲店、瓶裝飲料以外的業務線產生的收入，其中主要包括茶禮盒、節日類限定禮盒等伴手禮及零售產品銷售額以及我們的加盟業務帶來的收入。
- (2) 我們將門店經營利潤定義為各茶飲店品牌的門店層面收入扣除產生的營業成本，包括材料成本、員工成本、使用權資產折舊、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其他資產折舊及攤銷、水電開支以及配送開支，門店經營利潤率採用門店經營利潤除以相應期間的收入計算。
- (3) 按某一期間相關奈雪的茶直營門店產生的收入除以同期客戶向該間奈雪的茶直營門店下達的訂單總數計算。
- (4) 按某一期間相關奈雪的茶直營門店每日有效訂單數的算術平均數計算。

分業務線表現

我們希望通過提供現製茶飲和烘焙產品以及愉悅的顧客體驗，為中國悠久的茶飲文化注入現代元素並傳播至更多客戶。除此之外，為了滿足多樣化的需求，我們也推出了瓶裝飲料以及包含零食、伴手禮在內的多種零售產品。下表載列了我們按業務線劃分的表現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變動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百分點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現製茶飲	3,776,943	73.1	3,135,326	73.0	641,617	0.1
烘焙產品	707,662	13.7	775,672	18.1	-68,010	-4.4
瓶裝飲料	266,619	5.2	157,031	3.7	109,588	1.5
其他 ⁽¹⁾	412,832	8.0	223,557	5.2	189,275	2.8
總計	5,164,056	100.0	4,291,586	100.0	872,470	不適用

附註：

- (1) 主要包括咖啡、周邊產品、零售產品及伴手禮，如茶禮盒、零食、節日類限定禮盒以及我們的加盟業務帶來的收入。

分收入來源表現－奈雪的茶直營門店

下表載列了奈雪的茶直營門店分收入來源的表現情況。

	2023年		2022年		變動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百分點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奈雪的茶直營門店						
門店點單 ⁽¹⁾	680,195	14.5	759,744	19.1	-79,549	-4.6
自提訂單 ⁽²⁾	2,044,667	43.6	1,372,624	34.6	672,043	9.0
外賣訂單 ⁽³⁾	1,966,639	41.9	1,836,938	46.3	129,701	-4.4
總計	4,691,501	100.0	3,969,306	100.0	722,195	不適用

附註：

- (1) 指在我們的奈雪的茶直營門店現場下達客戶訂單(不包括通過我們的微信、支付寶及第三方平臺小程序所下訂單)所產生的收入。
- (2) 指通過我們的微信、支付寶及第三方平臺小程序下達的客戶訂單所產生的收入。
- (3) 指需要配送服務的外賣訂單所產生的收入。2023年，本集團奈雪的茶直營門店收入的約35.5%來自於第三方外賣平臺下達的外賣訂單所產生的收入，約6.4%來自於本集團自營平臺下達的外賣訂單所產生的收入。

會員體系建設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註冊會員數量達到約80.5百萬名，月度活躍會員⁽¹⁾總數達到約4.7百萬名，月度複購率⁽²⁾約23.9%。

附註：

- (1) 指2023年內，每個月至少購買一次公司產品的會員數目的平均值；
- (2) 指2023年內，每個月至少購買兩次公司產品的會員佔活躍會員的比例的平均值。

2. 奈雪的茶直營門店表現分析

門店數量及分佈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111個城市擁有1,574間奈雪的茶直營門店。2023年，我們淨新增506間奈雪的茶直營門店。我們堅持主要在現有的一線、新一線和重點二線城市進一步擴張茶飲店網絡並提高市場滲透率，以期培養和鞏固消費者的消費習慣。下表載列了我們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奈雪的茶直營門店數量明細。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第一類茶飲店數目(#)		
一線城市	398	309
新一線城市	421	294
二線城市	278	213
其他城市 ⁽¹⁾	133	80
總計	1,230	896

	於2023年 12月31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第二類茶飲店數目(#)		
一線城市	144	64
新一線城市	131	63
二線城市	50	29
其他城市 ⁽¹⁾	19	16
總計	344	172

附註：

(1) 包括(i)中國大陸其他線城市及(ii)中國大陸境外城市。

分市場表現

下表載列了若干城市門店的若干關鍵績效指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 截至該日止年度		
	門店數目 ⁽¹⁾ (#)	平均單店日 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門店經營 利潤率 ⁽²⁾ (%)
奈雪的茶直營門店			
深圳	208	14.6	23.2
上海	94	11.0	15.0
廣州	101	11.1	19.2
武漢	86	9.8	18.9
西安	57	12.2	24.7
北京	77	11.3	12.6

下表載列了各綫級城市門店的若干關鍵績效指標。

	門店數目 ⁽¹⁾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平均單店日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2023年 門店經營利潤率 ⁽²⁾ (%)	2022年
奈雪的茶直營門店					
一線城市	480	12.7	14.4	19.6	13.5
新一線城市	480	9.5	11.4	17.3	12.6
二線城市	302	9.6	11.1	18.1	13.0
其他城市 ⁽³⁾	131	9.7	11.9	19.6	16.6

下表載列了若干城市奈雪的茶直營門店的若干同店關鍵績效指標。

	同店數目 ⁽⁴⁾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平均單店日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門店經營利潤率 ⁽²⁾ (%)	
奈雪的茶直營門店					
深圳	143	16.0	17.4	23.4	17.7
上海	57	11.5	11.1	14.0	3.6
廣州	68	11.5	12.4	18.7	13.4
武漢	51	10.7	11.5	19.0	11.3
西安	38	13.1	13.6	25.0	18.4
北京	54	11.9	11.5	12.5	4.9

附註：

- (1) 僅包括截至2023年12月31日開業時間不少於60天，且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停止營業之門店。我們認為，開業時間少於60天的門店可能受到開業促銷活動、「開業客戶流量」等因素影響過大，可能導致整體數據不具代表性，對投資者造成誤導。因此，我們已將這些門店排除在外。
- (2) 由於茶飲店開業當月將有一次性開辦費用計入損益(其中包括但不僅限於：該茶飲店開業前的人力費用等)，其門店經營利潤率將受到開辦費用的顯著影響而失去參考意義。為了幫助投資者更好地理解並對比不同類型茶飲店的日常盈利能力，本表格所列示之門店經營利潤率已排除上述一次性開辦費用所帶來的影響。
- (3) 包括(i)中國大陸其他線城市；及(ii)中國大陸境外城市。
- (4) 僅包括在2022年及2023年營業時間均不少於60天，且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停止營業之門店。

分門店性質表現

下表列示了奈雪的茶第一類茶飲店和第二類茶飲店的若干關鍵績效指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門店數目 ⁽¹⁾ (#)	平均單店日 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門店經營 利潤率 ⁽²⁾ (%)
第一類茶飲店	1,105	11.1	18.3
第二類茶飲店	288	8.5	20.4

附註：

- (1) 僅包括截至2023年12月31日開業時間不少於60天，且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停止營業之門店。我們認為，開業時間少於60天的門店可能受到開業促銷活動、「開業客戶流量」等因素影響過大，可能導致整體數據不具代表性，對投資者造成誤導。因此，我們已將這些門店排除在外。
- (2) 由於茶飲店開業當月將有一次性開辦費用計入損益(其中包括但不僅限於：該茶飲店開業前的人力費用等)，其門店經營利潤率將受到開辦費用的顯著影響而失去參考意義。為了幫助投資者更好地理解並對比不同類型茶飲店的日常盈利能力，本表格所列表之門店經營利潤率已排除上述一次性開辦費用所帶來的影響。

單位經濟模型

下表列示了奈雪的茶直營門店單位經濟模型變化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力(%)	20.3	23.5
租金(%)	14.5	15.5
外賣費用(%)	8.2	9.4
原材料、水電費用、其它折舊攤銷(%) ⁽¹⁾	39.3	39.7
門店經營利潤率(%)	17.7	11.9

附註：

- (1) 原材料成本率保持穩定，水電費用基本為浮動成本，其他折舊攤銷為固定成本。我們認為，其他三項成本率(即：人力、租金與外賣費用)才是反映門店單位經濟模型優化的主要指標。

3. 展望

展望2024年，我們預計需求端的壓力仍將持續。為此，我們將加大可以喝的香水—「奈雪八香」系列等經典產品升級和推廣，並通過聯名活動等方式，維持合理而積極的營銷力度，以鞏固消費者的需求。我們也將繼續投入加盟業務和境外市場拓展，以面向更廣泛市場的消費者。2024年2月，我們優化了對加盟商的要求，開店店型更為靈活，初期投入成本要求亦有下降。這將幫助降低加盟商的資金壓力，助力加盟業務持續增長。

我們將進一步加強對增長質量的關注，通過提高效率增厚利潤。我們預計將對中、後臺人力成本做出更大的優化調整。同時，隨著行業發展、外部消費環境及資本市場變化，頭部品牌繼續增長的同時，或將對綜合實力更弱的中、小品牌產生「擠出效應」。

資金安全方面，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存款共計人民幣2,983.5百萬元，並且沒有有息借款。我們有充足的現金和現金流支持運營和拓張。目前，我們沒有大規模再融資的計劃。

在複雜的市場環境下，我們由衷地感謝股東與分析師的持續關注和支持。2024年，我們將繼續竭力提供市場領先的資本市場溝通與服務。我們相信，在全體夥伴開源節流的努力下，公司將向市場交出一份令人滿意的基本面答卷。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透過奈雪的茶直營門店提供的產品銷售產生大部分收益。於報告期間及2022年，奈雪的茶直營門店分別貢獻90.8%及92.5%的總收益。我們剩餘的小部分收益主要來自我們的瓶裝飲料業務、我們的子品牌台蓋經營的茶飲店以及加盟業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為人民幣5,164.1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4,291.6百萬元)，較2022年增加約20.3%，收益的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經營門店數量的持續增加以及於2023年中國大陸地區COVID-19疫情管控措施的開放。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租賃按金的利息收入；及(ii)政府補助，主要是指地方政府授出的無條件現金獎勵。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86.5百萬元(2022年：人民幣125.0百萬元)。本集團其他收入的增加主要是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導致。

開支

材料成本

材料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成本，包括茶葉、乳製品、新鮮時令水果、果汁，以及其他用於製備現製茶飲、烘焙產品以及其他產品的原材料；以及(ii)包裝材料及消耗品的成本，如茶杯及紙袋。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材料成本為人民幣1,699.4百萬元，佔總收益的32.9%，而2022年材料成本為人民幣1,416.1百萬元，佔總收益的33.0%。報告期內我們的材料成本較2022年同期增加20.0%，此與我們的整體業務增長趨勢基本一致。於報告期間，材料成本佔總收益的比例與2022年同期相比基本維持穩定。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i)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ii)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iii)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iv)外包員工成本。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403.9百萬元，佔總收益的27.2%，而2022年則為人民幣1,362.1百萬元，佔總收益的31.7%。員工成本佔總收益的比例減少，主要由於集團人力資源效率在穩步提高。於報告期間，按品牌劃分的員工成本為(i)奈雪的茶直營門店員工成本為人民幣954.6百萬元，佔奈雪的茶直營門店收益的20.3%；(ii)瓶裝飲料業務員工成本為人民幣73.4百萬元，佔瓶裝飲料收益的27.5%；及(iii)總部員工成本及其他為人民幣375.9百萬元，佔總收益的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指本集團租賃的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折舊使用直線法於開始日期至使用權資產可使用年期結束或租賃期結束之較早者確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折舊為人民幣411.6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8.0% (2022年：人民幣434.9百萬元，佔2022年本集團收益的10.1%)。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折舊佔總收益比例下降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對於新簽約租約的議價能力提升，門店租金單價有所下降；及(ii)奈雪的茶新開門店的租賃面積較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有所減少。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主要包括(i)受限於若干特定事件或狀況的可變租賃付款；及(ii)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內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為人民幣306.3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5.9% (2022年：人民幣229.0百萬元，佔2022年本集團收益的5.3%)，本集團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增加及佔總收益比例增加主要是由於集團新簽租約中採用可變租賃付款的租約佔比增加。

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指物業及設備的折舊費用以及租賃物業裝修的折舊費用。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304.4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5.9% (2022年：人民幣263.2百萬元，佔2022年本集團收益的6.1%)。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佔總收益的比例與2022年同期相比基本維持穩定。

廣告及推廣開支

廣告及推廣開支主要指就本集團的營銷、品牌及推廣活動產生的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廣告及推廣開支為人民幣165.8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3.2% (2022年：人民幣142.9百萬元，佔2022年本集團收益的3.3%)。

配送服務費

配送服務費指本集團支付予第三方配送服務提供商的費用。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配送服務費為人民幣392.6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7.6% (2022年：人民幣380.5百萬元，佔2022年本集團收益的8.9%)。配送服務費佔總收益比例下降主要是由於2023年COVID-19疫情管控放開後，本集團茶飲店外賣訂單比例有所下降。

水電開支

水電開支主要包括電費開支，其次是經營本集團茶飲店所產生的燃氣及水費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水電開支為人民幣143.9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2.8% (2022年：人民幣113.6百萬元，佔2022年本集團收益的2.6%)。

物流及倉儲費

物流及倉儲費指本集團就原材料運輸及倉儲服務向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支付的費用。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物流及倉儲費為人民幣140.8百萬元，佔報告期間本集團總收益的2.7% (2022年：人民幣123.1百萬元，佔2022年本集團收益的2.9%)。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租賃負債利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65.9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1.3% (2022年：人民幣80.3百萬元，佔2022年本集團收益的1.8%)。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融資成本的組成部分(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租賃負債利息	64,797	1.3	79,182	1.8
撥備利息	1,076	0.0	1,144	0.0
	65,873	1.3	80,326	1.8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行政開支，例如電訊開支及維護開支；(ii)本集團員工產生的差旅及業務開發開支；(iii)其他方服務費，即與另一方管理諮詢及其他專業服務有關的費用；(iv)減值虧損；及(v)其他，例如保險費及其他稅項及附加費。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開支為人民幣261.3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5.1%(2022年：人民幣249.6百萬元，佔2022年本集團收益的5.8%)。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其他開支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行政開支	150,558	2.9	142,016	3.3
差旅及業務開發開支	49,785	1.0	40,825	1.0
其他方服務費	13,626	0.3	23,257	0.5
減值虧損及存貨撇減	14,044	0.3	18,368	0.4
其他	33,288	0.6	25,112	0.6
	<u>261,301</u>	<u>5.1</u>	<u>249,578</u>	<u>5.8</u>

所得稅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所得稅優惠為人民幣5.1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所得稅優惠為人民幣40.7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附加財務計量指標。本集團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助於消除管理層認為對本集團營運表現並無指示性意義的項目的潛在影響，從而可以就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營運表現進行對比。本集團認為，此計量指標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訊，使其以與本集團管理層所採用者相同的方式瞭解並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本集團所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名義的計量指標相比。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投資者並不應將其視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淨利潤／(虧損)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對賬		
年內淨利潤／(虧損)	11,166	(475,806)
加：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¹⁾	9,746	14,475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20,912	(461,331)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²⁾	0.4%	(10.7)%

附註：

- (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包括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屬非現金及非經營性質，且與本集團於給定期間的業務表現均無直接關連。
- (2) 採用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除以給定期間的收益計算。

現金、銀行存款及借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444.3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387.5百萬元)以及本集團定期存款及大額存單總額為人民幣2,539.1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088.8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計息借款(截至2022年12月31日：無)。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主要是指本集團的茶飲店、總部辦事處及倉庫的租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1,609.2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273.3百萬元)。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餘額與本集團門店數量增長趨勢一致。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主要包括租賃物業裝修、位於租賃土地上的寫字樓、廚房設備、傢俱設備、電子設備及其他以及在建工程。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金額為人民幣1,419.2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024.1百萬元)。本集團物業及設備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門店數量的增加。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金額為人民幣147.2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26.3百萬元)。

本集團的存貨周轉天數由2022年的38.7天減少至於報告期間的29.4天。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與銷售產品有關的應收第三方應收款項。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主要包括與購買原材料有關的可收回進項增值稅、一年內到期的租賃押金、應收利息以及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6.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0.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向投資事項(定義見下方)的貸款在相關收購交易完成後已悉數結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本集團原材料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本集團亦就其營運多個方面錄得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i)應付僱員工資及福利；(ii)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應付款項；(iii)應計費用，主要為水電費；及(iv)其他。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78.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35.8百萬元，主要是應付採購原材料款項及應付物業及設備款項的增加。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資本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36.0%，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為31.3%。

庫務政策

本集團針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始終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經考慮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產生的現金及可動用融資)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經審慎及仔細查詢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運營資金滿足本集團目前的經營需求。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人民幣444.3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387.5百萬元)。本集團於2023年內主要將現金用於門店經營，同時將部份閒置現金存入銀行定期存款及大額存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定期存款及大額存單總額為人民幣2,539.1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2,088.8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為約2.27倍(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約3.30倍)。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外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外，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以前年度簽訂的若干外匯遠期合約已全部敲出。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變動，以盡量保障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或然負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金額為約人民幣540.9百萬元，主要與用於購買設備及租賃裝修的付款。

資產抵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集團資產。

重大投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本公告披露之「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附屬公司」外，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聯屬公司

茲提述本公司於2022年12月5日、2022年12月19日、2023年1月6日及2023年6月2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投資上海茶田（「投資事項」）。

上海茶田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運營「樂樂茶」品牌。「樂樂茶」於2016年創立，為中國現製茶飲行業龍頭品牌之一，專注於提供現製茶飲及烘焙產品，招牌產品包括麟麟茶系列及麟麟包系列，廣受消費者喜愛。董事認為，投資事項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品牌多樣性，降低本集團在門店拓展及運營方面的成本，並優化中國現製茶飲行業的競爭環境。經考慮其條款及條件，董事進一步認為，投資事項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所釐定，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於2023年3月1日，本集團取得中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出具關於投資事項的《經營者集中反壟斷審查不實施進一步審查決定書》。此外，於2023年6月2日（交易時段後），投資事項的交割條件已經全部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而投資事項的對價已全額支付。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7,199名全職僱員，其中1,662名僱員在本集團總部及區辦公室工作，剩餘僱員為店員。本集團重視僱員並致力於與僱員一同成長。我們已發起一項僱員留存計劃，據此，我們將僱員留存率納入評估茶飲店表現的關鍵指標之一。本集團亦致力於為僱員建立具競爭力且公平的薪酬及福利環境。薪酬乃按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一般視乎工作表現、本集團於特定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整體市場狀況而釐定。為通過薪酬激勵有效地激發我們的業務開發團隊並確保僱員獲得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通過市場調研及與競爭對手的比較不斷完善薪酬及激勵政策。根據中國的法律及法規，我們參加市政府及省政府籌辦的多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基本養老、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為了保持僱員的積極性，亦向僱員提供各種激勵及經濟獎勵，以與僱員分享我們的成功。為認可及嘉獎(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對本集團的貢獻，吸引合適人才及激勵彼等在本集團留任並繼續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本集團於2020年5月15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的方式採納202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

此外，我們非常重視為僱員提供培訓，旨在提高彼等的專業技能、對我們行業及工作場所安全標準的瞭解及對我們價值觀(尤其是我們對食品安全與產品品質以及令人滿意的客戶服務的堅定承諾)的認同。我們為不同職位的僱員設計及提供不同的培訓計劃。例如，我們要求每名新招聘的運營職能部門僱員均須參加為期一個月的店內培訓，因為我們力求確保產品交付及顧客服務的一致性及高質量。此外，我們將新的店員與老員工配對，後者負責於彼的試用期內向彼等提供指導。我們亦建立人才先鋒計劃，以培養及維持本地人才庫，並為優秀僱員提供晉陞途徑，使彼等成為我們未來的店長。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2021年6月30日在聯交所上市。自本公司之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為約4,842.4百萬港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先前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預期時間表概無變動。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以下目的：

- 約70.0%或3,389.8百萬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擴張本集團的茶飲店網絡並提高本集團的市場滲透率；
- 約10.0%或484.2百萬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通過強化技術能力，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整體運營，以提升運營效率；
- 約10.0%或484.2百萬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提升本集團的供應鏈及渠道建設能力，以支援我們的規模擴張；及
- 剩餘約10.0%或484.2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下表載列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的概要：

目的	佔總額百分比	全球發售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 港元(百萬元)	直至2023年12月31日實際動用所得款項 港元(百萬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未動用金額 港元(百萬元)	悉數動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擴張本集團的茶飲店網絡並提高本集團的市場滲透率	70.0%	3,389.8	1,871.8	1,518.0	2024年6月
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整體運營	10.0%	484.2	412.5	71.7	2024年6月
提升本集團的供應鏈及渠道建設能力	10.0%	484.2	399.9	84.3	2024年6月
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撥資	10.0%	484.2	303.7	180.5	2024年6月
總計	100.0%	4,842.4	2,987.9	1,854.5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5,164,056	4,291,586
其他收入	4	186,490	124,950
材料成本		(1,699,442)	(1,416,094)
員工成本	5(b)	(1,403,868)	(1,362,115)
使用權資產折舊	5(d)	(411,588)	(434,930)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	5(d)	(306,258)	(228,962)
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5(d)	(304,439)	(263,183)
廣告及推廣開支		(165,804)	(142,933)
配送服務費		(392,638)	(380,520)
水電開支		(143,899)	(113,556)
物流及倉儲費		(140,833)	(123,112)
其他開支	5(c)	(261,301)	(249,578)
其他虧損淨額	5(e)	(45,912)	(130,865)
融資成本	5(a)	(65,873)	(80,32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8	(38,722)	(1,2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36,141	(2,6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	(2,989)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6,110	(516,518)
所得稅	6(a)	5,056	40,712
年內溢利／(虧損)		11,166	(475,806)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3,224	(469,327)
非控股權益		(2,058)	(6,479)
年內溢利／(虧損)		11,166	(475,806)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7	0.01	(0.27)

誠如附註16(d)所載，概無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的股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11,166	(475,80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及經重新分類調整後)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匯兌差額	29,645	281,02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匯兌差額	<u>631</u>	<u>1,110</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41,442</u>	<u>(193,671)</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3,500	(187,192)
非控股權益	<u>(2,058)</u>	<u>(6,479)</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41,442</u>	<u>(193,67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419,221	1,024,087
使用權資產		1,609,188	1,273,285
無形資產		124	29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8	537,574	24,292
遞延稅項資產		88,046	81,464
租賃按金		160,196	163,930
定期存款	14	56,662	—
其他非流動資產	9	607,283	402,673
		<u>4,478,294</u>	<u>2,970,021</u>
流動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	147,675	159,597
存貨	11	147,208	126,2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83,227	284,901
預付款項	12	67,135	91,561
受限制銀行存款	13	—	9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444,346	1,387,495
定期存款	14	2,072,479	1,818,846
其他流動資產	9	—	100,000
		<u>3,062,070</u>	<u>3,969,67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635,762	478,514
合約負債		257,803	217,66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3,121
租賃負債		428,842	472,805
撥備		421	1,282
即期稅項		28,218	29,180
		<u>1,351,046</u>	<u>1,202,569</u>
流動資產淨額		<u>1,711,024</u>	<u>2,767,11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189,318</u>	<u>5,737,131</u>

	附註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41,646	949,493
撥備		23,320	20,634
遞延稅項負債		2,580	1,420
		<u>1,367,546</u>	<u>971,547</u>
資產淨額		<u>4,821,772</u>	<u>4,765,58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558	558
儲備		4,824,419	4,771,17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4,824,977	4,771,731
非控股權益		(3,205)	(6,147)
權益總額		<u>4,821,772</u>	<u>4,765,58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9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概無經營任何業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以及其他產品及服務。

2 重大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開始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由於初步應用該等有關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的發展所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其資料載於附註2(c)內。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乃使用最能反映與該實體相關的潛在事件及情況的經濟實質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有關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惟每股盈利或虧損資料除外。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列以其公允價值列值之資產及負債除外(如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闡釋)：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所申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乃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管理層在無法依循其他來源輕易得知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時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會不斷審閱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或如果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就重要性作出判斷：會計政策之披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除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外，該等準則變化均沒有對本集團在當前或以往期間如何編製或呈列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論述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本收窄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使其不適用於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等值而互相抵銷暫時差異的交易，例如租賃及清拆負債。就租賃及清拆負債而言，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須自所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確認，而在該日的任何累計影響則確認為保留盈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的調整。就所有其他交易而言，該等修訂本適用於所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後進行的交易。

於修訂前，本集團並無對租賃交易應用初始確認豁免，並已確認相關遞延稅項，除了本集團先前按淨額基準釐定自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產生的暫時差異，基準為其產生自單一交易。於修訂後，本集團已分別釐定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差異，惟不會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整體遞延稅項結餘。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於(i)透過其經營的茶飲店、線上外賣應用程序及加盟商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以及其他產品及服務；及(ii)銷售瓶裝飲料。有關本集團主要活動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b)披露。

(i) 收益明細

按主要產品及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劃分		
—銷售現製茶飲	3,776,943	3,135,326
—銷售瓶裝飲料	266,619	157,031
—銷售烘焙產品以及其他收益	<u>1,120,494</u>	<u>999,229</u>
	<u>5,164,056</u>	<u>4,291,586</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客戶之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總額10%（2022年：無）。

(ii) 履約義務及收益確認政策

收益按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列明的對價計量。本集團於向客戶轉讓貨品控制權或服務時確認收益。

(iii) 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合約而預期將於日後確認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合約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有合約下分配至餘下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金額為人民幣7,844,000元(2022年：人民幣9,617,000元)。此金額代表日後本集團履行餘下履約義務時預期將確認的收益，預期將於未來1至12個月內發生(2022年：1至12個月)。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管理其業務。鑒於瓶裝飲料業務的規模及業務活動提升，且為協助投資者更理想地了解本集團的收益結構及利潤率趨勢，自2023年起，名為「瓶裝飲料業務」的新分部獲獨立分出，單獨列報於向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內部報告及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比較數字經已重列以符合新呈列。董事會認為，分部資料的上述變動更理想地反映目前的市場趨勢以及本集團的資源分配及未來業務發展。

業務劃分與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報告資料的方式相同，本集團已劃分兩個可呈報分部。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 現製茶飲業務及加盟店運營：此分部主要透過其經營的茶飲店、線上外賣應用程序及加盟商提供現製茶飲、烘焙產品及其他產品及服務。
- 瓶裝飲料業務：此分部主要透過分銷網絡提供瓶裝飲料。

(i) 分部業績

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主要根據各經營分部的分部收益及經營利潤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物流及倉儲費以及其他開支為該等經營分部整體產生的共同成本，故該等費用不包括在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基準的分部表現計量內。其他收入、其他虧損淨額、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亦不獲分配至單個經營分部。

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報告來自外部客戶收益乃與綜合損益表所應用的計量方式一致。

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其他資料(連同分部資料)乃與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計量方式一致。概無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資料。

截至2023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以及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用於資源分配和評估分部業績的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明細如下。

	現製茶飲業務 及加盟店運營		瓶裝飲料業務		總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時間點	4,884,244	4,126,027	266,619	157,031	5,150,863	4,283,058
—隨時間	13,193	8,528	—	—	13,193	8,528
可呈報分部收益	4,897,437	4,134,555	266,619	157,031	5,164,056	4,291,586
可呈報分部經營利潤/(虧損)	794,843	447,090	(10,365)	(40,274)	784,478	406,816

(ii) 可呈報分部損益之對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經營利潤	784,478	406,816
其他收入	186,490	124,950
物流及倉儲費	(140,833)	(123,112)
其他開支	(261,301)	(249,578)
其他虧損淨額	(45,912)	(130,865)
融資成本	(65,873)	(80,32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38,722)	(1,2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36,141	(2,6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	(2,989)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448,358)	(457,523)
除稅前綜合溢利／(虧損)	6,110	(516,518)

(iii)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幾乎所有業務及資產均位於中國，故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4 其他收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4,223	26,492
—定期存款	112,063	26,905
—租賃按金	5,994	6,820
—其他金融資產	-	4,996
政府補助(附註(i))	35,333	49,561
進項增值稅的額外扣減(附註(ii))	18,877	10,176
	<u>186,490</u>	<u>124,950</u>

附註：

- (i) 政府補助主要指中國的政府機關授予的無條件現金獎勵。年內，若干附屬公司收取的政府補助主要與境外投資獎勵有關。
- (ii) 該金額指依據中國現行稅收政策於滿足若干適用監管標準後對消費服務業的進項增值稅的10%額外扣減。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64,797	79,182
撥備利息	1,076	1,144
	<u>65,873</u>	<u>80,326</u>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15,618	975,443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附註(i))	64,057	83,117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9,746	14,475
	<u>989,421</u>	<u>1,073,035</u>
外包員工成本	<u>414,447</u>	<u>289,080</u>
	<u>1,403,868</u>	<u>1,362,115</u>

附註：

- (i) 向該等計劃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而僱員因在取得全數供款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的供款將不會用作扣減該等供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開支		
行政開支	150,558	142,016
差旅及業務開發開支	49,785	40,825
其他方服務費	13,626	23,257
減值虧損		
—物業及設備	8,811	10,467
—使用權資產	4,488	6,424
撇減存貨(附註11(b))	745	1,477
佣金	13,191	7,730
銀行費用	6,838	5,983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2,200	2,200
—中期審閱	700	700
—其他非審核服務	—	38
其他	10,359	8,461
	261,301	249,578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d)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的攤銷成本	165	167
折舊		
—物業及設備	304,274	263,016
—使用權資產	411,588	434,930
	715,862	697,946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	306,258	228,962
存貨成本(附註(i)、11(b))	1,699,442	1,416,094

附註：

- (i) 存貨成本主要指於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以及其他產品時消耗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e) 其他虧損淨額		
出售非流動資產的虧損	44,077	48,053
店舖停業的虧損	6,020	9,671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重估淨收益	(9,162)	(13,469)
遠期外匯合約(收益)/虧損	(6,466)	60,917
外幣匯率虧損	5,983	17,870
其他	5,460	7,823
	<u>45,912</u>	<u>130,865</u>

6 於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表之稅項為：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	<u>366</u>	<u>121</u>
遞延稅項		
撥回暫時性差額	<u>(5,422)</u>	<u>(40,833)</u>
	<u>(5,056)</u>	<u>(40,712)</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抵免及會計溢利／(虧損)之對賬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u>6,110</u>	<u>(516,518)</u>
按照在相關司法管轄權區之 溢利／虧損的適用稅率計算	(19,951)	(127,048)
若干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率的影響	(6,643)	(387)
合資格研發成本的額外扣除	(4,893)	(7,45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987	6,340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 可抵扣暫時差異的稅務影響	36,923	69,591
於先前年度未確認利用稅務虧損及 可抵扣暫時差異的稅務影響	(6,825)	(1,213)
確認以前年度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 資產的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影響	(29,243)	(638)
撥回先前確認的可抵扣暫時差異	<u>19,589</u>	<u>20,099</u>
實際稅項抵免	<u>(5,056)</u>	<u>(40,712)</u>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 (ii) 香港利得稅須按香港利得稅兩級制計提撥備，其中首2,000,000港元(「港元」)應課稅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及超過2,000,000港元的任何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本集團於香港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2022年：無)。
- (iii) 除下文另有規定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入須按中國所得稅稅率25%納稅(2022年：25%)。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附屬公司符合給予中國小型及低利潤企業優惠所得稅稅率的規定標準，故有權就應課稅收入中首人民幣3,000,000元享有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2022年：首人民幣1,000,000元及其後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分別享有2.5%及5%)。
- (iv)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美利堅合眾國及日本的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2022年：無)。
- (v) 根據泰國主管稅法及法規，於泰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其應課稅收入按20%稅率納稅。

7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3,224,000元(2022年：虧損人民幣469,327,000元)及1,715,126,147股普通股(2022年：1,715,126,147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並計算如下：

	2023年 股份數目	2022年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的已發行股份，	<u>1,715,126,147</u>	<u>1,715,126,147</u>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715,126,147</u>	<u>1,715,126,147</u>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以假設轉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而計算。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下表包含聯營公司(全部公司均為非上市公司實體，無法獲得其市場報價)的詳情：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註冊股本	擁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一家 附屬公司持有	
上海茶田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茶田」)(附註(i)(ii)(iii))	中國	人民幣57,797,321元	43.64%	43.64%	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 及其他產品
上海澳帝美食品有限公司 (附註(i)(iii))	中國	人民幣2,545,000元	21.4%	21.4%	銷售咖啡及其他產品
上海九文錢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附註(i)(iii))	中國	人民幣1,248,447元	19.9%	19.9%	銷售新鮮水果茶及其他 產品
深圳市幸福開品牌管理有限公 司(附註(i)(iii))	中國	人民幣1,661,723元	10.62%	10.62%	銷售咖啡及其他產品

附註：

- (i) 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英文譯名僅供識別。
- (i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通過收購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的公司Lelecha Group Inc.之權益擁有上海茶田的43.64%實際權益。
- (iii) 根據投資協議，本集團有權委任若干人數的董事會成員，令本集團可對投資對象的經營及財務方向行使重大影響力。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均使用權益法入賬。

個別不重大的聯營公司之匯總資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個別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總值	537,574	24,292
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的總金額 一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38,722)	(1,288)

9 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大額存單	<u>-</u>	<u>100,000</u>
非流動		
大額存單	410,000	170,000
購買物業的預付款項	-	204,115
購買設備的預付款項	21,702	26,892
其他(附註(i))	<u>175,581</u>	<u>1,666</u>
	<u>607,283</u>	<u>402,673</u>

附註：

- (i) 其他主要指預計將在12個月期間或更長時間內變現或退還的可收回進項增值稅。

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股權投資(附註(i))	130,833	43,200
非上市股權投資	16,738	6,000
理財產品(附註(ii))	<u>104</u>	<u>110,397</u>
	<u>147,675</u>	<u>159,597</u>

附註：

- (i)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新投資一間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該等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透過參考股價計量。
- (ii) 理財產品包括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由中國大陸的金融機構及銀行發行，具有浮動收益，且將在為一年內之到期日與無抵押的本金一同支付。

11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存貨包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98,145	72,976
瓶裝飲料	3,533	3,193
包裝用品及其他	45,530	50,115
	<u>147,208</u>	<u>126,284</u>

(b) 以下為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存貨的賬面值	1,699,442	1,416,094
撇減存貨	745	1,477
	<u>1,700,187</u>	<u>1,417,571</u>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374	3,178
可收回進項增值稅	53,536	158,805
可收回所得稅	1,101	1,770
應收關聯方款項	18	13
向投資事項的貸款(附註(i))	–	50,000
應收利息	51,156	28,694
租賃按金	57,429	33,618
其他應收款項	2,613	8,823
	<u>183,227</u>	<u>284,901</u>
預付款項	<u>67,135</u>	<u>91,561</u>

本公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一 應收利息	<u>48,567</u>	<u>21,008</u>
	<u>48,567</u>	<u>21,008</u>

附註：

-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與上海茶田，其經營「樂樂茶」品牌的營運資金貸款協議，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已提供為數人民幣50,000,000元的貸款，以提升上海茶田的短期流動性。貸款為無抵押及於180日內償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購交易完成後，該貸款已悉數結清。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預期將於一年內可予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7,884	1,233
一至三個月	9,290	1,845
三至六個月	104	100
超過六個月	<u>96</u>	<u>-</u>
	<u>17,374</u>	<u>3,178</u>

貿易應收款項自開票日期起30至90日內到期。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2,954,494	3,450,394
線上付款平台押金(附註(ii))	28,993	26,942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iii))	-	(995)
減：定期存款－即期(附註14)	(2,072,479)	(1,818,846)
減：定期存款－非即期(附註14)	(56,662)	-
減：大額存單－即期(附註9)	-	(100,000)
減：大額存單－非即期(附註9)	(410,000)	(170,000)
	<u>444,346</u>	<u>1,387,49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44,346</u>	<u>1,387,495</u>

以人民幣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406,376	719,504
美元	31,287	593,760
港元	5,811	73,794
日圓	344	437
泰銖	528	-
	<u>444,346</u>	<u>1,387,495</u>

附註：

- (i) 於2023年12月31日，存置於中國大陸銀行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為人民幣366,794,000元(2022年：人民幣785,359,000元)。由中國大陸匯出資金受外匯管制的相關規則及法規限制。
- (ii)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微信支付和支付寶等線上支付平臺管理的賬戶中持有現金。
- (iii)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受限制銀行存款(2022年：人民幣995,000元受訴訟限制)。

14 定期存款

以人民幣呈列的定期存款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人民幣	200,500	–
港元	16,312	1,616,873
美元	1,855,667	201,973
	<u>2,072,479</u>	<u>1,818,846</u>
非流動		
美元	<u>56,662</u>	<u>–</u>

定期存款乃存放於信譽良好的商業銀行，初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4,969	169,8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55,159	307,482
應付關聯方款項	5,634	1,157
	<u>635,762</u>	<u>478,514</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或獲確認為收益或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74,665	168,648
一年以上	<u>304</u>	<u>1,227</u>
	<u>274,969</u>	<u>169,875</u>

16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月1日 及2023年12月31日	<u>1,715,126,147</u>	<u>558</u>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00,000股普通股，面值為每股0.00005美元。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於報告期後，本集團向市場回購股份3,509,500股。截至報告日，回購股份未全額註銷。回購價格為每股2.64港元至3.07港元，總代價為10,33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420,000元)。

(b) 權益組成部分變動

本公司的個別權益組成部分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558	9,842,268	29,533	431,811	(4,546,316)	5,757,85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122,083	122,083
其他全面收益		-	-	-	96,887	-	96,887
全面收益總額		-	-	-	96,887	122,083	218,97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9,746	-	-	9,746
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8,323	(8,323)	-	-	-
已行使購股權		-	5,305	(5,305)	-	-	-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附註(i))		<u>558</u>	<u>9,855,896</u>	<u>25,651</u>	<u>528,698</u>	<u>(4,424,233)</u>	<u>5,986,570</u>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558	9,826,225	31,101	(52,927)	(4,517,173)	5,287,784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29,143)	(29,143)
其他全面收益		-	-	-	484,738	-	484,738
全面收益總額		-	-	-	484,738	(29,143)	455,59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14,475	-	-	14,475
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8,054	(8,054)	-	-	-
已行使購股權		-	7,989	(7,989)	-	-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附註(i))		<u>558</u>	<u>9,842,268</u>	<u>29,533</u>	<u>431,811</u>	<u>(4,546,316)</u>	<u>5,757,854</u>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儲備賬內的資金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前提是緊隨建議分派股息日期後，本公司將可於債務到期時，在其一般業務過程中償還債務。

(c)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普通股面值與發行本公司普通股所收取的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的部分。

就已授出的股份而言，權益金額已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轉撥至股份溢價。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中國大陸以外地區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外匯差額。

(d) 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2022年：無)。

於報告期末後，並無建議分派末期股息(2022年：無)。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可通過與風險水平相當的產品和服務定價及以合理的成本獲得融資，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較高的股東回報(可能附帶較高借貸水平)與穩健的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和安全性之間的平衡，並應經濟情況改變調整資本架構。

本集團按債務資產比率監察其資本架構。此比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債務資產比率為36.0%(2022年：31.3%)。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不受內部或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所規限。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依據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所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則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趙林先生目前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趙先生於2017年2月至2020年10月擔任深圳品道管理董事，且自2020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彼為本集團創始人，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相信，趙先生同時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該架構將可令本公司迅速有效作出及實施決策。董事認為，權責平衡將不會因該安排而受損。此外，所有重大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包括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後作出。

陳群生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4月30日起生效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以及3.10A條的規定，而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組成未符合上市規則第3.21、3.25及3.27A條的規定。

謝永明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7月28日起生效。於委任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3.21、3.25及3.27A條項下的規定。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中所載的規定標準。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報告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並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蕊女士(主席)、劉異偉先生及謝永明先生。擁有適當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張蕊女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就有關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控制的事宜與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遵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妥善作出合適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2022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出席將於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25日(星期二)至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票連同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於2024年6月24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比較，本業績公告所載關於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對於本業績公告所呈列「經調整淨利潤／(虧損)」中的該等假設的合理性或合適性發表任何意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之核證委聘，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業績公告作出明示保證。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aixuecha.com)。

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時分別刊登於本公司(www.naixuecha.com)及聯交所(www.hkexnews.hk)的相關網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及表述具有下列涵義。

「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於2020年5月15日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
「2020年購股權計劃」	指	於2020年5月15日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建議於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長」	指	董事長
「首席執行官」	指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	指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9月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公告而言，指趙林先生、彭心女士、Linxin Group、Linxin International、林心控股及Crystal Tide Profits Limited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全體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我們的任何一家或以上附屬公司(視文義而定))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Linxin Group」	指	Linxin Group Limited，一家於2020年12月29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林心控股」	指	林心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9月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Linxin International」	指	Linxin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2020年12月29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18日的招股章程
「中國」或 「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於本公告提述中國並不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或台灣省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上海茶田」	指	上海茶田餐飲管理有限公司，一家依照中國法律組建和存續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品道管理」	指	深圳市品道餐飲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5月1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當時的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林

中國深圳，2024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林先生、彭心女士及鄧彬先生；非執行董事魏國興先生及黃德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異偉先生、張蕊女士及謝永明先生。